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普生物”）以及全资子公司广州凯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普医药”）、控股子公司上海凯普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凯普检验所”）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猴痘病毒假病毒颗粒及其制备方法	202310272624.8	发明专利	2023年3月17日	凯普生物、凯普医药、上海凯普检验所

本发明属于生物技术领域，公开了一种猴痘病毒假病毒颗粒及其制备方法。本发明所述猴痘病毒假病毒颗粒中同时含有6种不同的猴痘病毒基因，可满足猴痘病毒分型检测的需要。本发明所述猴痘病毒假病毒颗粒的稳定性好，经反复冻融和加速老化后仍可以取得理想的检测效果，所述猴痘病毒假病毒颗粒可作为猴痘病毒核酸检测及猴痘病毒分型检测所需质控品，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上述发明专利权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的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知识产权体系，充分发挥公司的知识产权优势，促进公司产品结构的不断丰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严格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在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作出授予专利权的决定，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予以登记和公告，专利权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四日